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LIFE TECHNOLOGY LIMITED

維力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前稱Palace Banquet Holdings Limited首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3)

委任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 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維力生活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各自為「**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2024年5月22日起：

- (1) 楊家豪先生(「**楊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2) 霍紹強先生(「**霍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3) 查錫我先生(「**查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4) 徐文龍先生(「**徐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5) 黃志生先生(「**黃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新任董事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楊先生

楊先生，53歲，於餐飲業擁有逾20年經驗。誠如楊先生所告知，彼創立及營運新悅記餐飲有限公司(主要為香港多間餐廳供應食品雜貨及餐具)。彼之客戶包括主要連鎖餐廳、個人餐廳、快餐店及茶餐廳等。

霍先生

霍先生，65歲，於餐飲及宴會服務行業擁有逾40年經驗。彼曾任職於香港知名酒店及政府機構，於餐飲服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查先生

查先生，75歲，現任大律師。誠如查先生所告知，查先生持有倫敦大學法學(榮譽)學士學位及香港大學社會科學碩士學位。於1976年至2004年，查先生亦為香港廉政公署的總調查主任及高級審查主任及加林森林工業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徐先生

徐先生，60歲，持有英國南安普敦大學頒授的商業經濟及會計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英格蘭與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協會資深會員。徐先生於1987年起任職香港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並在1990年考獲專業會計師資格。

徐先生於1993年離任香港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前，曾負責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的銀行、時裝零售及生產製造公司的審核，以及一間大型國有企業首次公開招股(「**IPO**」)的審核工作，亦曾參與兩間知名銀行集團的重組。自此，徐先生在1995年加入有利集團有限公司*(一間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406)出任首席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前，一直參與中國和香港不同行業的多個IPO項目及其前期工作。

徐先生分別於2008年及2012年成立Cen-1 Partners Limited及緯能集團有限公司。該等公司為其客戶提供有關合規、公司重組、收購合併、IPO前期工作及集資活動等專業諮詢服務。其客戶組合包括在中國、香港、東南亞及歐洲營運的上市公司及私人公司。

徐先生於2021年11月18日至2023年12月11日擔任恒益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894)的公司秘書；於2022年11月8日至2024年3月13日擔任中怡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34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先生現為上置集團有限公司* (一間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207) 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並為見知教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一間在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JZ) 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主席及企業管治暨提名委員會會員。彼亦擔任靈寶黃金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間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330) 及維太創科控股有限公司 (一間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133) 的公司秘書。

黃先生

誠如黃先生所告知，黃先生，72歲，於餐飲及宴會行業擁有逾50年經驗。彼曾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多間知名酒店及食肆工作，於餐飲及宴會服務的管理及營運方面擁有資深及豐富的經驗。黃先生亦活躍於行業協會及組織。

於本公告日期，查先生、徐先生及黃先生各自己確認(i)彼符合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的獨立性標準；(ii)彼過往或現時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亦無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連；及(iii)於彼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楊先生、霍先生、查先生、徐先生及黃先生各自己於2024年5月22日按上市規則第3.09D條規定取得法律意見。

本公司並無與楊先生、霍先生、查先生、徐先生及黃先生各人就其獲委任為董事訂立服務合約。楊先生、霍先生、查先生、徐先生及黃先生各自並無固定任期，並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楊先生、霍先生、查先生、徐先生及黃先生各自之薪酬將由董事會不時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以及市場基準釐定，並將不時檢討。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本公告日期，據楊先生、霍先生、查先生、徐先生及黃先生分別告知，楊先生、霍先生、查先生、徐先生及黃先生：

- (1) 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 (2) 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 (3) 並無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
- (4) 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
- (5) 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分別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楊先生、霍先生、查先生、徐先生及黃先生之委任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 (2) (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維力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楊家豪

香港，2024年5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家豪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霍紹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查錫我先生、徐文龍先生及黃志生先生。

* 僅供識別之用